

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意见函

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作为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本次会议对公司聘任副总经理的提名、审核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审查，吴忠俭先生具备所任职务的专业素质和工作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未发现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的情形，亦未发现被中国证监会确认为证券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同意聘任吴忠俭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2、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核技术投资有限公司对中核武汉核电运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增资 65,258.91 万元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的增资方式公平合理，符合市场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该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3、公司 2018 年上半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正常业务往来，有利于公司业务稳定发展，定价原则公允，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会侵害公司及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该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函》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白萍

周世平


吴松生

荣忠启

2017年12月5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函》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_____  _____ _____
白萍 周世平 吴松生 荣忠启

2017年12月5日

3015 十二月三日

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

电话：010-8323 9401

010-8323 9401

182 1141 80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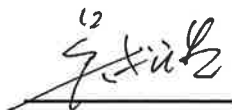
网址：http://www.cnnp.com.cn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函》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白萍

周世平



吴松生

荣忠启

2017年12月5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函》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白萍

周世平

吴松生



荣忠启

2017年12月5日